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Leeport
LEEPORT (HOLDINGS) LIMITED
力豐(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87)

業務聲明

本公佈乃由力豐(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09條刊發。

目前業績及預測

二零一二年上半年中國經濟形勢較預期艱難，尤其是中國的出口與去年同期相比更疲弱。

因此，估計本集團二零一二年上半年之銷售額較去年同期減少，因而本集團之財務業績亦可能不甚理想。

集團現對開支採取審慎態度，僅執行高度優先之投資項目。我們將繼續尋求新客戶及主要客戶，以抵銷倚賴出口之客戶減慢之訂單。

集團之合約金額及業務查詢量近期有所增長，董事會預期本集團之業務將於二零一二年下半年得以改善。

投資者在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力豐(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李修良

香港，二零一二年五月二十九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由四名執行董事李修良先生、陳麗而女士、陳正煊先生及呂新榮博士，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麥柏基先生、Nimmo, Walter Gilbert Mearns 先生及李大超教授組成。

* 僅供識別